

试析遗址保护相关策略与实践

张蕊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委会 陕西西安 710000

摘要: 文章主要是分析了大遗址保护与乡村振兴的辩证关系,在此基础上讲解了在大遗址保护中推进乡村振兴的对策路径,望可以为有关人员提供到一定的参考和帮助。

关键词: 大遗址;策略;乡村

1、大遗址保护与乡村振兴的辩证关系

从保护角度看,大遗址保护与振兴农村生活的关系,是加强保护与全面发展的实际关系,而不是反复强调加强建筑遗址保护,对所有不利于古城遗址保护的行为或活动将严格限制。长期以来,在中国伟大文化遗址需要保护的理论和实践中,由于观念和个人立场的不同,有时不会出现“保护好只有发展,快速发展严重破坏综合保护”的尴尬局面,小城镇化速度的加快,加强大文化遗址保护与山村进一步发展的矛盾和冲突整体上十分突出。在过去,大型遗址的保护过于注重保护古遗址和记忆的历史环境,而在村庄相关产业的发展方面,限制过多,指导不到位。另一方面,要严格行政处罚,加大对文物古迹实体及其历史环境中因污染和环境破坏而造成的严重破坏状态的控制力度,甚至逐步淘汰落后的生产能力;一方面,我们需要更多的人把观念转变为快速发展的观念,从整体上调整产业的基本结构,注重培育和持续发展,没有能够真实反映古城遗址明显特征的要求,在大型建筑遗址的综合保护中,体现了鲜明的历史特征,符合加强保护的要求,为稳步推进农村文化复兴提供了一个全面而有力的环境。大遗址植根于特定时期的历史文化环境和自然生态环境。当地政府和居民有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在古城遗址保护管理中控制投资成本,注意防范矛盾激化可能带来的风险。过去,在古城遗址保护中,一些当地居民往往采取小而简单的形式进行拆迁,这种方法也可以更好地保护古城遗址的真实主体。这种分离将不可避免地导致村庄规划和建设与保护和进一步改善

文化遗址的需要之间的不匹配。人是伟大文化遗址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大遗址保护,全面提升生态系统宜居性,绝不能与大古城遗址相对,需要坚持相关理念。居住在大遗址中的一些当地政府居民,出于安全考虑和个人利益,普遍不自觉地产生被排除在政府部门加强大遗址保护的抵触感觉,综合保护管理模式僵化,难以在广大基层群众中得到有效落实。规划和建设文明乡村是不可或缺的。在加强大型文物保护的过程中,当地城市居民逐渐强化了社会群体对区域文化历史遗产思维模式实用价值的认知观念和感受,这就要求我们充分管理自己,挖掘文物生活文化的精神内涵。贫穷的中国传统生活文化推动着无产阶级核心价值观的广泛普及、传承和提升。大力宣传当地群众和部分居民加强大型建筑遗址保护的意识,产生敬畏,尊重历史遗产价值,积极保护时代精神和全社会风尚。

2、在大遗址保护中推进乡村振兴的对策路径

2.1 深耕遗址价值

振兴村庄,不仅要塑形更要铸造灵魂。它们所蕴含的历史实用价值和现代文化的强大生命力是伟大文化遗址整体乡村发展的灵魂,具体体现了乡村生活的快速发展和富有个性。我们需要在保护大型文化遗址方面加快村庄的复兴,我们需要在一个保护农村生活的社会中更加注重市场价值体系、集体性和情感记忆的建设,深入挖掘传说和文化,遗传基因背后的光环是伟大的古代遗址,并显著提升了中国的历史和文化乡村复兴的深刻细节。在以下几点上,要深入挖掘大型建筑遗址的历史生活、文化和精神内涵,以野外考古发掘和物值科学研究为龙头,加强大型古遗址保护和市场价值重新解读的成功基础研究,以及具有共性的相关课题的科学研究,不断丰富和提高伟大遗址的财产和物质价值,以及对核心技术保护常规路线的思考和认识。促进大遗址真实合理转化和展示,过度运用现代西方方式。在保留大遗址原

作者简介: 张蕊; 出生年月: 1986年11月; 民族: 汉; 性别: 女; 籍贯: 陕西西安; 单位: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委会; 研究方向: 文物保护与管理; 职位: 高级业务员; 职称工程师; 学历: 硕士; 邮编: 710000; 邮箱: 362816453@qq.com。

有自然历史风貌和生态系统肌理的基础上，应采用绿色花卉标识、场景还原现实、雕塑等手段，积极有效地共同推动加强大古城遗址保护，为大古城遗址的改造指明方向，使伟大的文化遗址更直观、更立体地矗立在乡村，并作为一个整体呈现在观众面前。

2.2 破解瓶颈要素

要在大遗址保护中促进农村复兴，我们需要打击受要素制约的“组合拳”，不仅要“输血”，还要“恢复造血”，加强自我保护和农村复兴，以及中国发展中的短板。具体实践证明，相应的大型文物保护补偿与反馈机制是调整我国山村复兴中大型文物保护与同一经济利益主体之间个人利益矛盾的最佳途径。它还可以使大型文化遗址的保护成为政府财政在公共领域再投资的重要方向之一，新设立了专项后续基金，并逐步改变了各部门的财政支出，政府财政转移支付规模进一步扩大。土地不仅是大遗址的直接载体，也是农村振兴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也是一种高质量的资源。在土地所有权和农牧业居民点用地性质保持不变、每户低效明显的情况下，稳步改善和加快美丽农村土地所有权转移模式，将家庭农牧业高效转化为国有企业规模化种植业，极大地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以及使用的经济效益。解决一块土地的合法权益分配问题，坚持努力，进一步推进土地流转，从有限的资源到无尽的充裕资本。

2.3 培育新型产业

大遗址保护不是盲目地、绝对地发展农村相关产业，也不是根据加强建筑遗址保护的需要，需要新的投资布局、投资布局 and 不断培育新的产业发展，从而不断推动多头能源转化为能源，大大提高能源水平的快速发展。在大型建筑遗址的综合保护中，整体经济和生活文化经济应是稳步推进农村复兴的最佳选择。经济是一个新的经济、独特的经济和与经济相关的领域。在净化过程中快速修复和净化中国农村生活历史环境、生态圈建筑风格和推进美丽村庄建设技术的基础上，充分挖掘美丽村庄的优质自然资源，以发展农村整体经济、旅游和优质居家为主，在大型建筑遗址的综合保护中，可以实现美感与经济的非常有效的衔接。文化整体经济是未来中国经济进一步发展的新的最大动力。我们可以尝试探索并大胆尝试将历史遗传和人文文化特征的产生融入到农村生活产业发展体系的建设中，通过多种方式“现代文化是创造性的”，努力快速发展农村生活、现代文化和经济，文化创意产业，以此带动和共同推动相信产业成功转型升级。

2.4 凝聚保护共识

大遗址需要得到有效的保护，才能在伦理、社会道德和情感方面赢得当地大多数人的认可。在中国传统的现代文化中，完善村规民约是至关重要的。它在中国农村社会中并不存在。中国与非正式制度之间的一种社会不端行为受到严格管制。它深深植根于乡土气息和人性伦理之中，具有极大的契约性和权威性。人们一致认为，农村生活和城市居民乐于实施行为和发展。根据基层人民自治的制度设计，应充分发挥村庄的良性引导和生理功能的合理约束，将古城遗址的保护和管理纳入评估范围，并注意促进对文化遗产的尊重和保护，它也是历史的实用价值取向和遗产保护的价值取向，注重培养当地居民真正的自我管理能力和自我意识的综合能力、法律约束的综合能力，自我价值的全面提升和真正的自我改变共同促进了当地居民成为一种道德和法律的自我意识，在遵守村规民约的情况下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2.5 扩大社会参与

社会参与作为建立制度体系和农村整治体系的主体要求，是全民参与加强大型文化遗址保护的必然要求。在需要保护的伟大文化遗址的同时，加快美丽乡村文化的复兴，坚持地方政府主导力量的框架，积极培育不断壮大的社会参与组织参与建筑遗址综合保护，而搭建平台，积极建设民族运动期间需要保护的伟大古城遗址，则是为了进一步扩大社会参与，不断推进资源共享的重点渠道共建。其中一个原因是，它还可以积极有效地促进古城遗址保护的进一步发展，如科学研究、学习控制情绪、志愿者在组织中的协助、文化交流等，不同类别、不同社会层次的公益项目及相关组织。我们还可以尝试探索加强古遗址保护和乡村治理实施的机制，充分发挥社会相关组织在直接联系当地居民、提供城市居民和积极建设综合保护遗址方面的独特作用。二是要尊重他人的权利，积极引导全社会广大群众对大型建筑遗址进行综合保护和乡村治理，具有强烈的意愿，更加畅通辖区内群众表达意见和强烈建议的渠道，更积极探索中国与民间利益相关者交流论坛、古遗址保护研讨会、政府民主讨论圆桌会议等地方政府与全社会普通民众平等沟通对话方式，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的积极性，真正形成国家政府、自我保护和乡村治理的大遗址全民保护总体格局。

3、结束语

由上可知，大遗址作为历史长河中所遗留下来的代表，同时也是地域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大遗址和乡村

之间存在着紧密的关联，而由于大遗址保护实践的不断深入和我国十九大乡村振兴策略的提出，为此有关人员提出有效的途径，实现大遗址保护和乡村发展的局面。

参考文献：

[1]王晓诚.基于大遗址保护视角的城市中心区碎片化遗址展示与阐释的相关策略研究——以苏州木渎春秋故城遗址为例[J].2021（2015-10）：165-166.

[2]骆晓红.大遗址保护中推进乡村振兴的路径探讨——以良渚遗址的保护为例[J].2021（2018-1）：112-115.

[3]张睿智.浅谈基于设计伦理的革命文物保护和

利用——评《红色革命遗址保护研究：工农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师部及团部旧址保护设计实践》[J].2021（2020-2）：129-129.

[4]刘怡，雷耀丽.基于遗产价值的古代城市遗址保护策略研究[J].2021（2012-8）：88-89.

[5]张志豪，马锡栋，郭少卿，等.良渚古城遗址区民生差异化发展现状与振兴策略研究——基于三个典型边缘聚落的比较与分析[J].小城镇建设，2021，39（4）：12.

[6]李文阁，俞孟红.文化遗址保护与民生建设和谐共生的生动实践[J].2021（2011-8）：51-53.